

南開科技大學教師專業成長社群申請作業要點

98 (1) 第2次教務會議981223審議通過
102 (2) 第1次教務會議1030414審議修正通過
104 (2) 第1次教務會議1050415審議修正通過
105 (2) 第1次教務會議1060414審議修正通過

一、目的為提升本校教師專業能力，促進教師專業成長，並有效整合教學資源，鼓勵教師自發性結合相同領域專長之同儕共組專業社群。藉由同儕教師經驗的分享與交流，達到專業互動成長之目的，並提升教師在教學、研究與服務能力上之發展與精進，特訂定本要點。

二、申請辦法

- (一)申請對象：由本校教師3到6人共同組成社群團隊，並遴選一名教師擔任社群召集人，專責社群活動之規劃、聯繫與相關成果彙整。每位教師以擔任一個社群召集人及同時參與兩個社群為上限。
- (二)申請期限：每學期由「教師發展與教學資源中心」公告受理申請日期。
- (三)執行期程：執行期程為一學年。
- (四)申請程序：申請人應檢附南開科技大學「教師專業成長社群申請表」、「教師專業成長社群計畫書」及「教師專業成長社群經費表」，以團隊為單位，向教學資源中心提出申請，經核定公告後即開始實行。

三、補助辦法

- (一)補助社群類型：以教學及技術研發成長、課程題庫社群為主。
- (二)補助重點：社群活動內容可包括教學觀摩及討論、主題式的經驗分享活動、共同專業領域的研討與技術研發、新進教師的輔導、跨領域知識整合與研究、課程題庫之建置及其他創新之教師成長規劃等。
- (三)補助方式：補助費用視本校當年度預算經費調整，每案至多補助社群經營費用10,000元(視當年度經費分配而定)，並以補助業務費(如材料費、印刷費、膳宿費、稿費、鐘點費、交通費、雜支等...費用)為限，不補助資本門與人事費。
- (四)補助審核：依當年度申請件數審核分配。

四、進行方式

- (一)於執行期限內，每學期社群舉辦之活動至少3次，每次活動時間不得少於3小時，並以會議簽到表、會議紀錄方式呈現。辦理活

動或文章發表則需製作活動記錄檔案，且會議及活動均需檢附活動照片及簽到單。

(二)獲補助之教師社群，必須建立教學部落格，紀錄社群成員互動情形與社群成果。

五、經費來源：

由本校當年度預算相關經費支應。

六、成果報告

(一)申請人應於「教師發展與教學資源中心」公告限期內(10月底)繳交成果報告。

(二)報告需檢附社群活動成果，例如：專利、證照、教材、題庫、研討會或論文發表資料等。

(三)獲得補助之人員應配合成果宣傳與推廣、出席經驗分享、成果展示、題庫應用等相關活動。

七、獲補助教師社群，應於核定補助期限內執行完畢，不得因任何因素申請計畫展延。

八、本辦法經教務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。修正時亦同。

南開科技大學「教師專業成長社群」申請表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召集人		職稱		單位或系所				
聯絡電話		手機		E-mail				
社群名稱								
社群類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學及技術研發成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課程題庫							
社群成員	姓名		單位系所		姓名		單位系所	
	姓名		單位系所		姓名		單位系所	
	姓名		單位系所		姓名		單位系所	
計畫摘要 (≤500字)								
召集人簽章				系所、單位主管簽章				

.....
審查核章

教師發展與教學資源中心	教務處

南開科技大學「教師專業成長社群」計畫書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社群名稱								
社群類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學及技術研發成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課程題庫							
<p>■ 計畫緣由與目標：</p>								
<p>■ 研究主題：陳述所關注的問題，具體指出問題的焦點。</p>								
<p>■ 社群活動規劃（含執行期限）：</p>								
社群活動	3月	4月	5月	6月	9月	10月	11月	12月
<p>■ 預期成果：(請說明如何運用教學社群活動提昇教師教學知能及學生學習成效。)</p>								
<p>備註：</p>								